

##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9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下午16:00时在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12楼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三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湮女士主持。

经过全体监事审议，经投票表决通过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 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公司与杭州亚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投资设立亚厦科创园发展（绍兴）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项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，关联董事未参与表决，关联监事孙军先生已回避表决，程序合法。审议程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7 月 27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19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